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2023-2024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三次）

项目编号：2023BTFWZ00755

招 标 人：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17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25
第五章 合同.....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第七章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操作规程（试行）.....	58

第一章 谈判公告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现对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2023-2024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三次）进行竞争性谈判，欢迎具备条件的国内投标人参加谈判。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 项目编号：2023BTFWZ00755
2. 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2023-2024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三次）
3. 项目地点：合肥市
4. 项目单位：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5. 招标范围：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2023-2024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
6. 资金来源：其他资金（投资）
7. 项目预算：68.808833万元（2年）
8. 项目类别：服务
9. 标段划分：共分1个标段，本次谈判第1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投标人资质要求：投标人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其中许可项目包含电梯安装（含修理）或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许可子项目包含乘客电梯、载货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2）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乘客电梯、载货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维修B级及以上资质。

3. 投标人业绩要求：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须具备电梯维保服务业绩，且业绩数量不少于2个。

4.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投标人不得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2）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企业名单；

(4)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6)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7. 其他要求： /

三、谈判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2023 年 08 月 10 日 00:00 至 2023 年 08 月 16 日 10:00

2. 获取方式：

(1) 本谈判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2)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电子交易系统”）查阅谈判文件。

(3) 潜在投标人查阅谈判文件后，如参与投标，则须在规定的谈判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信息的填写。

(4) 谈判文件费用支付方式：网上支付。

(5) 谈判文件获取过程中有任何疑问，请在工作时间（9：00-17：30，节假日休息）拨打技术支持热线（非项目咨询）：4009980000。项目咨询请拨打电话：0551-66223831、66223668。

3. 谈判文件价格：每套人民币 200 元整，售后不退。

四、谈判时间及地点

1. 谈判时间：2023 年 08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2. 谈判地点：合肥市滨湖新区徽州大道 4872 号金融港中心 A9 幢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二楼评标室（七）

五、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08 月 16 日 10:00

六、联系方式

1. 招标人

招标人：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沿河路 118 号

联系人：王工

电 话：0551-63453832

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 2588 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六楼

联系人：张工

电 话：0551-66223831，66223668

3. 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400 998 0000

4. 监督管理部门

监督管理部门：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沿河路 118 号

电 话：0551-63453832

七、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谈判公告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发布。

2.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谈判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谈判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3. 投标人如需开具标书工本费发票，在项目谈判次日后自行登录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平台打印。

4. 本项目为流标后重新招标。

八、投标保证金账户（如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电汇形式递交的，请选择以下任何一家银行递交即可）

标段简称：1 标段

户名：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76700188014041568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合肥阜南路支行

户名：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023701021000135582268111

开户银行：徽商银行合肥蜀山支行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服务地点	合肥市
2	服务期限	73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3	现场踏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现场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备注：如投标人未参加招标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踏勘，视同放弃现场踏勘，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关于联合体参加谈判的相关约定	/
5	初审业绩要求（如有）	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业绩证明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的业绩：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以下业绩证明材料： （1）业绩合同扫描件； 注：（1）如果业绩合同和项目已完成的证明材料中的合同金额、建筑面积等合同要素不一致的，以项目已完成的证明材料为准。 （2）以上涉及到的证明资料信息应完整或能充分反映评审因素。如未能明确反映评审因素的（如合同总金额等），应另附业主（或合同甲方）证明材料予以明确说明，须加盖项目业主单位或合同甲方公章，否则评标委员会不予认可。
6	投标人提出疑问截止时间	（1）时间：2023年8月14日17时30分 （2）形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
7	构成谈判的其他材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8	谈判保证金	（1）金额：人民币壹万叁仟元

		<p>(2) 缴纳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电汇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p> <p>(3) 递交要求:</p> <p>①谈判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 谈判截止时间。</p> <p>②转入的开户银行及账号见本项目招标公告所示。</p> <p>③采用银行保函, 应为投标人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的见索即付无条件银行保函; 投标人必须提供明确有效的查询途径(网址链接及查询方式), 否则该银行保函无效。评审时评审小组保留现场核查权利。</p> <p>④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布前将其开具至本项目的银行保函原件提交招标人(或代理机构), 且原件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扫描件一致, 如存在未按规定提交或提交内容不一致, 或发现弄虚作假的, 报监管部门处理。</p> <p>(4) 注意事项:</p> <p>①谈判保证金交纳账号采用动态虚拟账号, 项目招标失败后, 谈判保证金交纳账号将会发生变化, 请投标人参与后续招标时, 注意勿将谈判保证金错交至其他项目虚拟账号或前次公告账号。</p> <p>②如本项目前次招标失败, 招标人退还投标人的谈判保证金。投标人参与本次谈判, 须向本项目本次公告公布的谈判保证金账号重新交纳谈判保证金。</p> <p>③凡转账到其他项目虚拟账户或本项目前次公告账户的, 谈判保证金无效。</p> <p>④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多个标段投标的(如分多标段的), 应该按标段分别递交谈判保证金。未递交谈判保证金的标段, 其投标无效。</p> <p>⑤以上银行保函承担责任的方式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p>
9	不予退还谈判保证金的情形	<p>(1) 投标人在谈判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p> <p>(2)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p> <p>(3)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不予退还的情形。</p>
10	谈判现场提交的其他材	/

	料要求	
1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
12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评审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不多于 2 家</u>
		确定中标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人确定
13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书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本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视为已送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4	告知谈判结果的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input type="checkbox"/> 谈判现场告知
15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u>壹万元整</u> (2) 缴纳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转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电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保函 (3) 具体要求：采用银行保函的，应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 (4) 其他要求：合同服务期满且中标人无违约事项后返还。
16	招标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银行转账、银行电汇方式。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价为计算基数，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文规定收费标准的 80% 计取，不足 4000 元的按照 4000 元最低标准收取，投标人在报价单中不单列，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招标人不再单独计量支付。 (2) 以上费用代理机构有权从谈判保证金中优先扣除。
17	补充约定	(1) 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为 2 家及以上的，按谈判文件约定进行评审并确定结果； (2) 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为 1 家的，且评审小组认为具有竞争性的，继续评审并确定结果。

18	报价须知	<p>(1) 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不得高于谈判文件（公告）列明的项目预算、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p> <p>(2) 在项目谈判过程中，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与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或项目预算相比降幅过小，或投标人最终投标报价明显缺乏竞争性的，评审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p>
19	重要说明	<p>(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p> <p>(2) 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不履行合同义务等情况，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p> <p>(3)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拒绝协助配合有关部门调查案件的，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p>(4) 投标人参与谈判，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谈判、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中标的行为，一经发现，招标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并追究其违约责任。</p>
20	电子招标	<p>本谈判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除谈判文件另有规定外，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要求见本章附件《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操作规程（试行）》。</p>
21	解释权	<p>(1) 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p> <p>(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p> <p>(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p> <p>(4) 除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及投标文件提交阶段的规定，按谈判公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须知正文、评审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p>

		(5) 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6)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22	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须知正文

1. 有关定义

本项目的交易方式为竞争性谈判，招标人为项目实施建设的发包人（甲方），投标人为参与竞争性谈判的主体，中标人为参与竞争性谈判，并获得项目实施的承包人（乙方）。

2. 资金来源

本项目的招标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谈判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费用。

4. 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 投标人如对谈判文件内容有疑问，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出。

4.2 招标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澄清或修改谈判文件，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4.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谈判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谈判文件（含澄清、修改等内容）。

5. 谈判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5.1 无论谈判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承担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5.2 投标人与代理机构之间与谈判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5.3 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6. 投标文件构成

6.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谈判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谈判文件评审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6.2 上述文件应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7. 报价

7.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谈判全部内容，所有报价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7.2 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表上标明谈判项目的单价（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谈判报价中。

8. 谈判有效期

8.1 谈判有效期为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谈判有效期为 120 日历天。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谈判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谈判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谈判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8.2 在谈判有效期内，投标人的谈判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9. 投标文件的制作

9.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参加谈判的，除联合协议及谈判文件规定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各自盖章的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0.1 投标人应在第一章“谈判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如谈判延期，按最新发布谈判时间执行）。

10.2 投标人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0.3 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延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1. 投标文件的提交、修改与撤回

11.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谈判公告”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如谈判延期，按最新发布谈判时间执行）。

11.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提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1.3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2. 评审小组

12.1 由招标人委派或招标人委托代理机构抽取经济技术专家等方式组建的评审小组，负责本项目评审工作。评审小组成员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评审小组及其成员应当依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12.2 评审小组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中推荐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13. 终止竞争性谈判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招标人和代理机构有权宣布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通过初审的投标人不足规定数量，导致本次谈判缺乏竞争的；
- （2）出现影响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 （4）谈判文件有重大漏洞，导致无法继续评审的；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14.1 评审小组将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评审小组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即网上询标）作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14.3 如有询标，投标人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审小组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因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审小组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5. 最终投标报价

15.1 谈判并不限定只进行二轮报价，如果评审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投标人进行多轮报价。

15.2 在谈判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投标人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

15.3 最终投标报价是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最终投标报价也是签订合同的依据。

15.4 本项目的服务地点为本须知前附表所述，投标人可到项目现场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位置、情况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谈判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场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对于受项目现场场地限制，如需要另外寻找场地解决临时住宿，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包含在谈判报价范围内，招标人不再承担该费用。

15.5 本项目不接受恶意不平衡报价，不保证最低价中标。

16.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原则

评审小组依据本项目谈判文件所约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按照最终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最终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小组根据投标文件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17. 确定中标人

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确定中标人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即为中标人，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招标人确定中标人的，由招标人函告代理机构后，由代理机构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告。

18.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根据全体评审小组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的报告，评审报告由评审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可以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结论。

19. 保密要求

19.1 评审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19.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

20. 中标结果公告

20.1 中标人确定后,代理机构将在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网站(<http://www.ahggzyjt.com>)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0.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招标人及其委托的代理机构的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中标金额。

21. 谈判结果的异议、投诉

21.1 对于谈判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结果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

21.2 对于异议答复不满意的,应在收到异议答复之日起 3 日内向谈判公告载明的监督管理部门提出。

22. 中标通知书

22.1 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2.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2.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3. 告知谈判结果

23.1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结果信息。

23.2 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4. 履约保证金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谈判。

25. 代理费用

中标人放弃中标资格的,本谈判项目应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工程量清单和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用由其承担。

26. 签订合同

26.1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及时签订合同。

26.2 谈判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6.3 中标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谈判活动。中标人拒绝签订合同的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谈判活动。

27. 廉洁自律规定

27.1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招标代理业务，不得与招标人、投标人恶意串通。

27.2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招标人或者投标人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招标人或者投标人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招标人要求

招标人要求应尽可能清晰准确，对于可以进行定量评估的工作，招标人要求不仅应明确规定其功能、用途、质量、环境、安全，并且要规定偏差的范围和计算方法，以及检验、试验、试运行的具体要求。对于投标人负责提供的有关服务，在招标人要求中应一并明确规定。

招标人要求通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项目概况

包括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 2023-2024 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二次）

项目规模：合家福合肥区域电梯维保服务，详见《维保电梯信息》

项目位置：合肥市等。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中标人应保证本项目所有电梯处于正常运行状态，须提供全年 365 天 24 小时的应急响应服务。所有日常维保作业均在夜间 10 点以后进行，不得影响第二天营业。

2.维保期内应按《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规定的半月、季度、半年、年度保养项目和电梯制造单位技术文件所要求的特殊保养项目，以及电梯安全运行相关的其他项目，中标人派出保养人员定期对招标人上述的电梯进行保养，做好逐台电梯保养记录。

3.提供 24 小时移动服务电话号码，遇有招标人报修故障，应安排专业技术人员 30 分钟内赶赴现场处理故障。如接到招标人通知后未能按时处理的，招标人有权委托他人处理，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招标人受到的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超过半小时中标人不能派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的，每拖延 1 小时按 200 元/每次承担违约责任。

4.每次维护保养或排除故障后，做好有关记录工作，以书面形式提供给甲方，由甲方签字确认。每个合同年度结束前，中标人须对全部电梯设备进行一次综合性的检查和试验，调整主要的部件，安全功能装置的测试，量度偏差及彻底清理主要部件，通过国家有关部门验收取得电梯运行合格证。并向招标方提供一份详细的工作报告。维修保养时须有 2 人以上持证人员作业，维保合同期间内的安全责任由维保方负责。

5.中标人在维护保养期间，须遵守招标人一切管理制度。随时向招标人提供与电梯有关的技术咨询等服务，负责对招标人安全管理人员进行电梯操作培训。

6.如须更换电梯零件，中标人应及时通知招标人，并出具专业的书面报告报送招标人确认。如因投标人维保不当造成的设备损坏需要更换配件或维修的，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费用。

7.维保期间，中标人如发现电梯仅依靠合同规定的维护保养已经不能保证安全运行，需要

改造、修理或者更换零部件、更新电梯时，应当及时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8.日常维护保养应遵守的标准（如有最新标准，执行新标准）：

①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 TSG T5002-2017

②电梯维修规范 GB/T 18775-2009

③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曳引与强制驱动电梯 TSG T7001-2009 含第 1 号、2 号、

3 号修改单

④电梯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规则-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TSG T7005-2012，含第 1、2、3

号修改单

⑤合肥市电梯安全监督管理办法

⑥电梯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

⑦本项目维保合同

三、维保电梯信息

序号	部门名称	电梯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位置
1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9300/ 5.5 m/35°	苏州迅达	1-2南梯
2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JES352-1000/5.5m/0.5 m/35° /1000mm	江南快速	1-2北梯
3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9300 /5.5m/35°	苏州迅达	2-3北梯
4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9300/ 5.5 m/35°	苏州迅达	2-3南梯
5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人行道	9500/0.5 m/s/12° /29m	苏州迅达	南梯
6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人行道	9500/0.5 m/s/12° /29m	苏州迅达	北梯
7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人行道	9500/28.507 m/12° /5.5m	迅达(中国)	西梯
8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2#货梯 2/2	THPC-0.5/2000Kg/0.5m	东芝(中国)	理货南梯
9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1#货梯 4/4	THPC-0.5/2000Kg/0.5m	东芝(中国)	理货北梯
10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客梯 3/3	TOPS-VR/1000Kg/1m	东芝(中国)	办公区
11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客梯 3/3	3300AP MMR/1000Kg/11m/1m	迅达(中国)	西门南梯
12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客梯 3/3	3300AP MMR/1000Kg/11m/1m	迅达(中国)	西门北梯

1 3	高新店	自动人行道	9500/30 m/12° /5.5m	苏州迅 达	东梯
1 4	高新店	自动人行道	9500/30 m/12° /5.5m	苏州迅 达	西梯
1 5	高新店	货梯 2/2	GVH2000-2S0.63/6m	广州广 日	北梯
1 6	高新店	货梯 2/2	GVH2000-2S0.63/6m	广州广 日	南梯
1 7	临泉东路店	自动人行道	9500/12° /5.5m/26.75m	苏州迅 达	东梯
1 8	临泉东路店	自动人行道	9500/12° /5.5m/26.75m	苏州迅 达	西梯
1 9	临泉东路店	1#货梯 2/2	GVH2000-2S/0.63m	广州广 日	东梯
2 0	临泉东路店	2#货梯 3/3	GVH2000-2S/0.63m	广州广 日	西梯
2 1	颖上路店	自动人行道	JET12-1000/12° /27m	江南快 速	东梯
2 2	颖上路店	自动人行道	JET12-1000/12° /27m	江南快 速	西梯
2 3	颖上路店	货梯 4/4	SPANB 2000 Kg	天津奥 的斯	理货 区
2 4	丹霞店	自动人行道	GM20K/12° /27m	通力电 梯	南梯
2 5	丹霞店	自动人行道	GM20K/12° /27m	通力电 梯	北梯
2 6	丹霞店	货梯 3/3	GF18BII	通力电 梯	理货 区
2 7	高教基地店	自动人行道	9500AE/5.02 m/12° /27.42m	苏州迅 达	东梯
2 8	高教基地店	自动人行道	9500AE/5.02 m/12° /27.42m	苏州迅 达	西梯
2 9	高教基地店	客梯 3/3/3	3300AP/10m/1000kg/1m	苏州迅 达	南梯
3 0	高教基地店	客梯 3/3/3	3300AP/10m/1000kg/1m	苏州迅 达	北梯
3 1	高教基地店	货梯 4/4/4	S80L/2000kg/15.4m/0.5m	苏州迅 达	理货 区
3 2	琥珀名城店	货梯 2/2/3	LTHW2000/1.0-VF2000Kg	广东菱 王	南梯
3 3	琥珀名城店	货梯 3/3/5	LTHW2000/1.0-VF2000Kg	广东菱 王	北梯
3 4	滨湖新区店	自动扶梯	JS-SBF-1200/4.5m/35°	上海三 菱	南梯

35	滨湖新区店	自动扶梯	JS-SBF-1200/4.5m/35°	上海三菱	北梯
36	配送中心	货梯 4/4	(仓储楼) A100/F2000D05R-D0/16.5m/0.5m	江南嘉捷	南侧南梯
37	配送中心	货梯 4/4			南侧北梯
38	配送中心	货梯 4/4			中间南梯
39	配送中心	货梯 4/4			中间北梯
40	配送中心	货梯 4/4			北侧东梯
41	配送中心	货梯 4/4			北侧西梯
42	配送中心	货梯 3/3/3	S80L2000VF050CT15/10m	苏州迅达	综合楼
43	四牌楼店	自动扶梯	9300/10-EN-30-100-MR/6.4m/30°/16m	苏州迅达	南梯
44	四牌楼店	自动扶梯	9300/10-EN-30-100-MR/6.4m/30°/16m	苏州迅达	北梯
45	天鹅湖店	A1号楼客梯 2/2	3300AP/800KG/2/2/2/4.5m	苏州迅达	A1号
46	港汇广场店	自动扶梯	1200HX-EN/0.5m/s/1000mm/30°/5.1m/6000p/h	日立	南梯
47	港汇广场店	自动扶梯	1200HX-EN/0.5m/s/1000mm/30°/5.1m/6000p/h	日立	北梯
48	金星和园	自动人行道	9500/6.0M/0.50m/s/1000mm/12°/31.728m/6000p/h	迅达(中国)	西梯
49	金星和园	自动人行道	9500/6.0M/0.50m/s/1000mm/12°/31.728m/6000p/h	迅达(中国)	东梯
1、以上报价含税(6%)、含人工、材料费等					

配件清单

一、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电梯维保常用配件维修清单(自动扶梯)					
序号	配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梯级链	迅达	节	1	含材料
2	梯级链	三菱/K型	节	1	含材料
3	梯级链	三菱/J型	节	1	含材料

4	梯级	迅达	个	1	
5	梯级	三菱	个	1	
6	扶手带	通用/特维尼克	米	1	含材料
7	进口多楔带	迅达、快速	根	1	
8	摩擦轮	迅达	只	1	
9	压紧轮	迅达	只	1	
10	主驱动链	迅达	根	1	
11	主驱动链	三菱	根	1	
12	扶手带驱动链	迅达	根	1	
13	扶手带驱动链	三菱	根	1	
14	扶手带驱动装置	三菱	套	1	
15	电磁制动器	迅达	只	1	
16	进口相序	三菱	只	1	
17	接触器	D40	只	1	
18	接触器	D30	只	1	
19	齿轮油	美孚（专用）	桶	1	
20	梯级缺失光电	迅达	只	1	
21	测速光电	迅达	只	1	
22	扶梯主板	迅达	块	1	
23	扶梯副板	迅达	块	1	
24	电动机大修		台	1	
25	减速箱大修		台	1	
26	驱动主轴维修		台	1	
27	扶手带驱动轴维修		台	1	
28	变频器		台	1	
29	扶梯主板	三菱	块	1	
30	扶梯副板	三菱	块	1	
二、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电梯维保常用配件清单（人行道）					
序号	配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梯级链	迅达、9500	节	1	

2	梯级链	通力、GM20K	节	1	
3	梯级链	快速、JES352	节	1	
4	梯级踏板	迅达、快速	个	1	
5	扶手带	通用/特维尼克	米	1	
6	进口多楔带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根	1	
7	摩擦轮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8	压紧轮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9	主驱动链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根	1	
10	扶手带驱动链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根	1	
11	电磁制动器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12	进口相序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13	接触器	富士、D40	只	1	
14	接触器	富士、D30	只	1	
15	齿轮油	美孚 460（电梯专用）	桶	1	
16	梯级缺失光电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17	测速光电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18	人行道主板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块	1	
19	人行道副板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块	1	
20	电动机大修		台	1	含辅材
21	减速箱大修		台	1	含辅材
22	驱动主轴维修		台	1	含辅材
23	扶手带驱动轴维修		台	1	含辅材
24	变频器	安川、西威	台	1	

三、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电梯维保常用配件清单（垂直电梯）

序号	配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	------	---------	----	----	----

1	磁感应器	迅达、disengage	只	1	
2	厅轿门	通用	扇	1	
3	厅外按钮显示板	迅达 3300	块	1	
4	轿内楼层显示板	迅达 3300	块	1	
5	通讯护展板	迅达 3300	块	1	
6	门机板	三菱 P231701B	块	1	
7	门机	三菱、YTJ031	台	1	
8	门机变频器	松下、AAD	台	1	
9	光幕	微科	套	1	
10	光幕	迅达	套	1	
11	二合一光幕	东芝、三菱	套	1	
	抱闸线圈	东芝	套	1	
12	抱闸制动器	三菱 P101041A	台	1	
13	抱闸制动器	广日 ZX16A	台	1	
14	开关电源	德力西	只	1	
15	门地坎	三菱 60	个	1	
16	编码器	三菱、东芝 A-ZKD-20	只	1	
17	编码器	迅达 AGCS1200	只	1	
18	电动机修理		台	1	含材料
19	变速箱修理		台	1	含材料
20	主驱动板	三菱	块	1	
21	主驱动板	迅达	块	1	
22	变频器控制板	迅达 3300	块	1	
23	变频器	安川、西威	台	1	
24	钢丝绳	天津全友、 $\phi 13\text{mm}$	米	1	
25	限速器试验费		台	1	
26	125%制动试验		台	1	
27	抱闸清洗		台	1	

1、以上报价含税（13%）、含人工、材料费等

2、合同期内维修更换配件执行以上单价，据实结算！

四、报价要求

1.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投标报价、服务费结算一律使用人民币；

2. 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文件编制、递交、现场踏勘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电梯两年度（清包）维保任务的含税（6%增值税专用发票）和零部件费用含税（13%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配件部分费用据实结算）。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否则投标无效。

4. 投标人须自行踏勘现场并充分考虑维保项目的地理位置、道路交通、装卸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内容和地理位置等情况所导致的费用增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标准

一、总则

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审，投标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最终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方法

评审小组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初审表如下：

初审表		
序号	评审指标	合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的全部内容。
2	资质证书	提供符合谈判公告的资质证书。
3	投标人业绩	提供符合谈判公告的投标人业绩。
4	投标函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5	谈判文件获取情况	在谈判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完成谈判文件获取。
6	授权书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7	谈判保证金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8	谈判报价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9	股权结构说明书	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投标人应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股权结构说明书”进行填写。

评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

初审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初审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三、评审程序

1. 初审。评审小组对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按照初审表进行评审，投标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投标无效的，评审小组将以询标的方式告知有关投标人。

2. 谈判。初审合格后，本项目谈判条件如有变化，评审小组对初审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谈判；本项目谈判条件如无变化，直接进入报价环节。

3. 报价。谈判结束后，评审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对应轮次的报价，则按上一轮次报价为准。

四、相关说明。

1. 评审小组根据与投标人谈判情况可能实质性变动谈判文件的内容，包括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经招标人代表确认作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投标人。

2. 评审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审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谈判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审小组可以视同其未提供。

第五章 合同

安徽省电梯维保合同

安徽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说 明

1. 本合同为示范文本，推荐合同双方自愿选择使用，合同双方可在不违法律、法规和有关安全技术规范规定的前提下，对本合同的条款进行协商修改。
2. 本合同所述电梯包括乘客电梯、载货电梯、液压电梯、杂物电梯、自动扶梯与自动人行道。
3. 使用单位，即电梯使用管理者，是指具有电梯管理权利和义务的单位或个人。
4. 维保单位，是指取得相应电梯维护保养资质，在本地从事电梯维保服务的单位。
5. 日常维保，是指对电梯进行检查和清洁、润滑、调整、更换易损件等日常维护和保养性工作。（其中清洁、润滑不包括部件的解体，调整和更换易损件不应改变任何电梯性能参数。）
6. 保养时间，是指每次完成保养项目所需的现场工作时间；不包括在现场维保时，发现电梯存在问题时需要通过增加维保项目（内容）予以解决的时间。
7. 本合同不含电梯重大修理、改造项目，如需重大修理、改造，应另签合同或协议。（电梯的修理、重大修理、改造的定义详见：国务院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关于电梯施工类别划分的规定）。

安徽省电梯维保合同

使用单位（甲方）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维保单位（乙方）_____

为贯彻“安全生产，预防为主”的方针，保障电梯安全运行，防止事故发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TSG T5002-2017）等规定（如有最新标准，执行最新标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为本合同附件一《电梯保养时间和保养费明细表》中列明的电梯提供维保和紧急救援服务单位。保养项目应覆盖《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规则》规定的半月、季度、半年、年度保养项目和电梯制造单位技术文件所要求的特殊保养项目，以及与电梯安全运行相关的其他项目。

第二条 乙方提供维保服务的方式：

清包：只提供维保所需工具和劳务，不提供任何免费电梯零部件；

半包：提供维保所需工具和劳务，并免费提供单价在人民币___/___元以下（含本数）电梯零部件；

全包：提供维保所需工具和劳务，并免费提供大部分电梯零部件。

服务方式为清包或半包的，乙方应提供本合同电梯设备保养和维修所需零部件的价格和人工费用明细表，经甲方确认后作为合同附件；全包的，应在本合同中列明哪些部件和维修工作的费用需甲方另行支付。

第三条 维保期限

本合同约定维保期限为贰年，自2023年 月 日起至2025年 月 日止。

第四条 维保费用及履约保证金

1. 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门店共计49台电梯（电梯信息、维保单价详见附表）；两年度维保费总计人民币元，大写：_____。（其中：维保费用：_____元，配件清单费：_____元，合同期间，配件更换执行清单价，据实结算。）

2. 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 元），合同签订前 3 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待合同期满乙方无违约情况后无息退还。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赔偿金。

第五条 结算

1. 甲方按（月 季 半年 年）支付维保费，具体支付时间和金额为：合同生效且乙方有效履约满 6 个月，甲方支付乙方单年度维保费用的 50%，计人民币_____元（¥）；合同期满一年时，甲方在乙方有效完成年度全面维护保养后付清单年度维保费用 50%余款，以此类推。

支付时间为乙方发出付款申请且满足甲方付款条件后的 5 个工作日之内。

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先出具 6%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2. 甲方需支付零部件费用的，按（月 季 半年 年）支付，支付时间为当次维保结束后的十个工作日之内。甲方每次付款前乙方须先交送 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3. 支付方式：现金 支票 汇到乙方指定账户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 有权监督检查乙方依照合同约定实施维保计划的情况，监督经乙方维保后的电梯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安全技术规范、强制性标准和电梯制造单位的技术要求，监督电梯安全性能是否良好。

2. 有权检查受乙方委派为本单位电梯提供维保服务人员的持证上岗情况，有权拒绝无证人员开展维保活动。有权要求乙方人员服从本单位现场安全管理，对不服从现场安全管理的乙方人员，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人员。

3. 除国家规定的法定监督检验与定期检验外，有权委托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或第三方中介机构对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实施维保工作的情况进行评定。

（二）义务

1. 建立电梯安全运行的相关管理机构、制度，确保制度、人员、资金落实到位。

2. 按照合同约定按期支付维保和零部件款。

3. 配备持有电梯安全管理员资格证件的人员负责电梯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并在更换电梯管理人员时及时通知乙方。督促电梯安全管理员按照电梯使用检查表完成电梯的日常检查工作和每月检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电梯钥匙使用管理有关要求对电梯钥匙进行管理，实行钥匙领用登记，不将电梯钥匙交给非持证人员使用。

4. 督促电梯安全管理人员现场监督检查乙方的电梯保养工作过程和结果、对乙方的维保记录、修理记录签字确认，签收乙方提交的与电梯维保工作有关的文件。

5. 电梯发生故障或异常情况时应当立即停止使用，并做好相关安全防护措施。在电梯的日常使用时间内，确保值班人员可靠接收求救电话、警铃装置发出的求救信号，及时通知乙方抢修，并详细记录相关工作的具体时间。

6. 制订有关电梯的应急救援预案（如：电梯困人、消防、电梯水浸、自动扶梯人身伤害等）。每年至少一次定期开展应急救援演练，确保应急系统运行有效。

7. 保证电梯供电、消防、防雷、通风等系统安全可靠，满足国家标准规定。

8. 为乙方提供维保所需的工作环境。保证机房、井道、底坑无漏水、渗水现象。通往机房、底坑、滑轮间、井道安全门的通道畅通、照明充分；确保作业环境中应由甲方提供的安全防护措施到位，避免无关人员进入。

9. 采取有效措施监控电梯使用情况，积极主动开展文明乘梯宣传活动，及时制止乘客不文明乘梯行为或恶意破坏电梯的行为。

10. 未经乙方书面许可不得允许非乙方人员从事与电梯维保有关的工作。

11. 应认真审核乙方书面提出的更换电梯零部件要求，并在乙方书面要求的期限内书面予以答复。

12. 在电梯使用标志所标注的下次检验日期届满前 1 个月，向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提出定期检验申请。

13. 电梯因不可抗拒因素（如战争、火灾、水浸、风暴和地震等）所造成设备损坏、丢失的，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权利

1. 有权要求甲方提供维保所需的工作环境，查询电梯相关资料。
2. 当电梯存在事故隐患时，乙方有权采取停梯措施及阻止冒险作业的权利。
3. 有权拒绝甲方提出的影响电梯安全运行的要求。

（二）义务

1. 乙方实施维保后的电梯应符合安全技术规范、强制性标准和电梯制造单位的技术要求。
2. 乙方提供 24 小时的紧急救援服务，乙方维保负责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24 小时紧急救援服务热线电话：_____。当电梯发生困人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30 分钟内赶赴现场实施紧急救援；电梯发生其他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40 分钟内赶到现场实施抢修。

3. 根据电梯的使用情况和设备状况，经双方协商确认后，提供全年保养计划和各项定期保养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表。每台每次保养时间不得少于合同约定的相应最少保养时间。如需调整原保养计划，应提前 2__日通知甲方并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但应保证保养时间间隔不得超过 15 日。

4. 现场作业人员应当取得相应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为有效实施保养计划，乙方应安排熟悉所维保电梯原理、结构、性能、安全要求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负责维保工作，并督促其严格按照产品工艺要求、安全及技术规范进行维保。

5. 作业过程中应服从甲方现场安全管理，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保证作业安全。需要安全监护作业的内容应书面告知甲方，作业时，作业人员不得少于二人。

6. 现场需采取停梯措施时，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及时组织抢修。

7. 根据甲方的故障统计记录，乙方应至少每季度一次提出故障分析报告。报告中应包含电梯故障的统计分析、整改措施和预防措施，以及有关电梯使用管理的合理化建议。

8. 协助甲方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技术档案、应急救援预案，配合甲方开展应急救援演练。

9. 不得以任何形式将维保工作非法分包、转包。

第八条 其他约定

1. 乙方已于__年__月__日对本合同约定的电梯进行了详细的检查，检查结果已经甲方签字确认，并作为电梯现状记录由甲、乙双方保存。

2. 甲方要求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内容以外服务的，如强化保养、增加保养频次、安全保障需求、驻场作业服务、增加检测内容和频次等，双方均应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3. 维保记录是记载电梯运行、维护、保养的依据。每台电梯均应当建立独立的维保记录。维保记录应当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保存一份，保存时间为 4 年。维修与抢修记录均应当长期保存。

4. 根据电梯的现状，甲乙双方约定非使用原因导致的电梯困人故障次数每月每台电梯不超过____次。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一方当事人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一方当事人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应当及时通知对方，并承担因合同解除而给对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乙方因自身原因要求提前解除合同的，甲方有权直接全部扣除履约保证金，并服务至甲方选定的新维保单位进场服务之日。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约定期限支付费用的，经双方确认为无正当理由每延误一日应当向乙方支付延误部分费用5%的违约金。超过双方约定期限60日时，本合同自动终止，赔偿事项依照民法典相关规定执行。

4. 除维保工作不到位外，因电梯使用管理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零部件丢失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5. 若未按乙方的书面要求期限同意更换应该更换的电梯零部件而导致电梯故障或存在安全隐患的，由甲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6. 乙方违反约定，作业过程中未服从甲方现场安全管理落实现场安全防护措施，或需要安全监护的作业时作业人员只有一人，或保养时间不足，甲方可拒付当次作业或保养的当台当月保养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每次2000.00元标准支付违约金。因前述原因使当次维保工作未能完成的，乙方应当按甲方要求及时返工。

7. 乙方维保工作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维保标准或要求的，乙方应当返工，并按照每次200元标准支付违约金。

8. 在电梯维保作业过程中因维保原因导致人身伤亡或设备损坏、零部件丢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民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外，甲方有权直接全部扣除履约保证金。

9. 因维保原因导致电梯检验不合格的，由乙方承担电梯复检费用，并按问题电梯年维保费（不含配件费）的5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二）任何一方违约导致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此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调解不成的，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任选一种）：

（一）依法向 甲方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 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 附则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生效后，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作为本合同的附

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住所：

许可证号码及有效期：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住所：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梯安全管理员及证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传真电话：

传真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一：

电梯保养时间及保养费明细表

序号	梯号	注册代码	规格型号	(层/站/门) (提升高度/角度)	安装地点	保养时间(分钟)				保养金额 (元/月)
						半月	季度	半年	一年	
共 台，每月保养金额合计：										

合同附件：廉政协议

廉 政 协 议

为促进双方诚信经营、廉洁从业，防范商业贿赂，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安徽省、合肥市廉政建设的规定，_____（以下称甲方）与_____（以下称乙方），特此订立本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乙双方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国家最高人民检察院、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办理受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意见》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二）严格执行_____的合同要求，自觉履行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

（三）在业务活动中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集体利益。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应及时提醒对方纠正。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有权要求告知处理结果。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参与任何形式的赌博，严禁通过赌博方式取得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财物；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在乙方有股权关联的企业兼职，不得向乙方介绍家属或者亲友从事与甲方业务有关的经济活动。

（五）甲方工作人员不得以明显低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购买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明显高于市场的价格向乙方出售房屋、汽车等物品；不得以其他交易形式非法收受请托人财物。

（六）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利用职务之便收受乙方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给予或赠送的钱物。

(七)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给予或赠送的干股或红利。

(八) 甲方任何人不得以个人的名义向乙方推荐设备、部件等供货商以及其它合作单位。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可能影响相关业务公开、公正、公平性的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物品，也不得为甲方提供与工作无关的房屋、汽车等。

(五) 乙方不得与甲方工作人员就合同中的质量、数量、价格、工程量、验收等条款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默契。

(六) 乙方不得以回扣、手续费、加班费、咨询费、劳务费、协调费、辛苦费等各种名义向甲方工作人员给予或赠送钱物。

(七) 乙方不得向甲方工作人员提供干股或红利。

(八) 乙方须按_____专项纪检监察工作组(如有)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规定。甲方按管理权限，对相关责任人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甲方投诉联系部门：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规定。根据具体情节和造成的后果，甲方有权对乙方采取以下一种或多种处理办法：

1. 全额收取乙方合同履行保证金不予退还；
2. 追究乙方其他违约责任；
3. 终止或解除双方已签订的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合同；

甲方作出的处理意见，乙方应无条件接受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全额返还通过不正当手段从甲方获取的非法所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协议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负责监督。可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协议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协议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协议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终止。

第七条 本协议作为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_____(职务)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 _____(职务)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廉政监督联系人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廉政监督联系人

姓名: _____

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地址: _____

日期: _____

合同附件：履约保证金格式

履约保函示范文本

编号：

_____（受益人名称）：

鉴于_____（以下简称“受益人”）与_____（以下简称“申请人”）于____年__月__日就_____（标段编号）的_____（标段名称）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_____》（以下简称“基础合同”），开立人根据基础合同了解到申请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承包人，受益人为基础合同项下之发包人，基于申请人的请求，开立人同意就申请人履行与受益人签订的基础合同项下的义务，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

一、本保函担保范围：承包人未按照基础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应当向受益人承担的违约责任和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利息、律师费、诉讼费用等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三、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基础合同约定的缺陷责任期满之日止。

四、开立人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七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合同义务的条款和内容；
- （4）声明不存在合同文件约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开立人支付责任的情形；
- （5）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与本保函有关的基础合同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本保函产生的纠纷案件，由受益人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签字）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 2023-2024 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 (三次)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报价表格式

1-1 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 2023-2024 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三次）

项目编号：2023BTFWZ00755

投标人名称	
谈判范围	全部
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表内容根据谈判文件要求包括了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全部内容的费用。

2. 特殊事项在备注说明中注明。

1-2 分项报价明细表

1. 分项报价表说明

(1)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投标报价、服务费结算一律使用人民币；

(2) 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文件编制、递交、现场踏勘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电梯两年度（清包）维保任务的含税（6%增值税专用发票）报价。投标报价不得高于项目概算，否则投标无效。

(4) 投标人须自行踏勘现场并充分考虑维保项目的地理位置、道路交通、装卸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项目内容和地理位置等情况所导致的费用增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一、维保报价单

序号	部门名称	电梯名称	型号规格	制造商	位置	两年度含税报价
1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9300/ 5.5 m/35°	苏州迅达	1-2 南梯	
2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JES352-1000/5.5m/0.5 m/35° /1000mm	江南快速	1-2 北梯	
3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9300 /5.5m/35°	苏州迅达	2-3 北梯	
4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扶梯	9300/ 5.5 m/35°	苏州迅达	2-3 南梯	
5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人行道	9500/0.5 m/s/12° /29m	苏州迅达	南梯	
6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人行道	9500/0.5 m/s/12° /29m	苏州迅达	北梯	
7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自动人行	9500/28.507 m/12° /5.5m	迅达（中国）	西梯	

		道				
8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2#货梯 2/2	THPC-0.5/2000Kg/0.5m	东芝（中国）	理货南梯	
9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1#货梯 4/4	THPC-0.5/2000Kg/0.5m	东芝（中国）	理货北梯	
10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客梯 3/3	TOPS-VR/1000Kg/1m	东芝（中国）	办公区	
11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客梯 3/3	3300AP MMR/1000Kg/11m/1m	迅达（中国）	西门南梯	
12	马鞍山路购物中心	客梯 3/3	3300AP MMR/1000Kg/11m/1m	迅达（中国）	西门北梯	
13	高新店	自动 人行道	9500/30 m/12° /5.5m	苏州迅达	东梯	
14	高新店	自动 人行道	9500/30 m/12° /5.5m	苏州迅达	西梯	
15	高新店	货梯 2/2	GVH2000-2S0.63/6m	广州广日	北梯	
16	高新店	货梯 2/2	GVH2000-2S0.63/6m	广州广日	南梯	
17	临泉东路店	自动 人行道	9500/12° /5.5m/26.75m	苏州迅达	东梯	
18	临泉东路店	自动 人行道	9500/12° /5.5m/26.75m	苏州迅达	西梯	
19	临泉东路店	1#货梯 2/2	GVH2000-2S/0.63m	广州广日	东梯	
20	临泉东路店	2#货梯 3/3	GVH2000-2S/0.63m	广州广日	西梯	
21	颖上路店	自动 人行道	JET12-1000/12° /27m	江南快速	东梯	
22	颖上路店	自动 人行道	JET12-1000/12° /27m	江南快速	西梯	
23	颖上路店	货梯 4/4	SPANB 2000 Kg	天津奥的斯	理货区	

24	丹霞店	自动 人行道	GM20K/12°/27m	通力电梯	南梯	
25	丹霞店	自动 人行道	GM20K/12°/27m	通力电梯	北梯	
26	丹霞店	货梯 3/3	GF18BII	通力电梯	理货区	
27	高教基地店	自动 人行道	9500AE/5.02 m/12° /27.42m	苏州迅达	东梯	
28	高教基地店	自动 人行道	9500AE/5.02 m/12° /27.42m	苏州迅达	西梯	
29	高教基地店	客梯 3/3/3	3300AP/10m/1000kg/1m	苏州迅达	南梯	
30	高教基地店	客梯 3/3/3	3300AP/10m/1000kg/1m	苏州迅达	北梯	
31	高教基地店	货梯 4/4/4	S80L/2000kg/15.4m/0.5m	苏州迅达	理货区	
32	琥珀名城店	货梯 2/2/3	LTHW2000/1.0-VF2000Kg	广东菱王	南梯	
33	琥珀名城店	货梯 3/3/5	LTHW2000/1.0-VF2000Kg	广东菱王	北梯	
34	滨湖新区店	自动 扶梯	JS-SBF-1200/4.5m/35°	上海三菱	南梯	
35	滨湖新区店	自动 扶梯	JS-SBF-1200/4.5m/35°	上海三菱	北梯	
36	配送中心	货梯 4/4	(仓储楼) A100/F2000D05R-D0/16.5m/0.5 m	江南嘉捷	南侧南梯	
37	配送中心	货梯 4/4			南侧北梯	
38	配送中心	货梯 4/4			中间南梯	
39	配送中心	货梯 4/4			中间北梯	
40	配送中心	货梯 4/4			北侧东梯	
41	配送中心	货梯 4/4			北侧西梯	
42	配送中心	货梯 3/3/3	S80L2000VF050CT15/10m	苏州迅达	综合楼	
43	四牌楼店	自动 扶梯	9300/10-EN-30-100-MR/6.4m/30°/16 m	苏州迅达	南梯	

44	四牌楼店	自动扶梯	9300/10-EN-30-100-MR/6.4m/30°/16 m	苏州迅达	北梯	
45	天鹅湖店	A1 号楼客梯 2/2	3300AP/800KG/2/2/2/4.5m	苏州迅达	A1 号	
46	港汇广场店	自动扶梯	1200HX-EN/0.5m/s/1000mm/30° /5.1m/6000p/h	日立	南梯	
47	港汇广场店	自动扶梯	1200HX-EN/0.5m/s/1000mm/30° /5.1m/6000p/h	日立	北梯	
48	金星和园	自动人行道	9500 /6.0M/0.50m/s/1000mm/12° /31.728m/6000p/h	迅达（中国）	西梯	
49	金星和园	自动人行道	9500 /6.0M/0.50m/s/1000mm/12° /31.728m/6000p/h	迅达（中国）	东梯	
含税（6%）合计：		大写：	小写：			
本项目“维保报价单”报价不得超过：370,266.67 元，否则投标无效。						

二、配件报价单

1、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电梯维保常用配件维修清单报价（自动扶梯）							
序号	配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分项控制价	金额	备注
1	梯级链	迅达	节	1	68.33	0	含材料
2	梯级链	三菱/K 型	节	1	68.33	0	含材料
3	梯级链	三菱/J 型	节	1	68.33	0	含材料
4	梯级	迅达	个	1	1560.00	0	
5	梯级	三菱	个	1	2650.00	0	
6	扶手带	通用/特维尼克	米	1	200.00	0	含材料
7	进口多楔带	迅达、快速	根	1	723.00	0	
8	摩擦轮	迅达	只	1	656.67	0	
9	压紧轮	迅达	只	1	789.67	0	
10	主驱动链	迅达	根	1	2796.67	0	
11	主驱动链	三菱	根	1	2416.33	0	
12	扶手带驱动链	迅达	根	1	1886.67	0	

13	扶手带驱动链	三菱	根	1	706.67	0	
14	扶手带驱动装置	三菱	套	1	2893.33	0	
15	电磁制动器	迅达	只	1	2500.00	0	
16	进口相序	三菱	只	1	1180.00	0	
17	接触器	D40	只	1	1009.67	0	
18	接触器	D30	只	1	663.00	0	
19	齿轮油	美孚（专用）	桶	1	1013.33	0	
20	梯级缺失光电	迅达	只	1	910.00	0	
21	测速光电	迅达	只	1	933.33	0	
22	扶梯主板	迅达	块	1	9866.67	0	
23	扶梯副板	迅达	块	1	6300.00	0	
24	电动机大修		台	1	4866.67	0	
25	减速箱大修		台	1	7433.33	0	
26	驱动主轴维修		台	1	15466.67	0	
27	扶手带驱动轴维修		台	1	6400.00	0	
28	变频器		台	1	16800.00	0	
29	扶梯主板	三菱	块	1	9900.00	0	
30	扶梯副板	三菱	块	1	4166.67	0	
合计（含税 13%）							

2、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电梯维保常用配件清单报价（人行道）

序号	配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分项控制价	金额	备注
1	梯级链	迅达、9500	节	1	72.00	0	
2	梯级链	通力、GM20K	节	1	72.00	0	
3	梯级链	快速、JES352	节	1	72.00	0	
4	梯级踏板	迅达、快速	个	1	810.00	0	
5	扶手带	通用/特维尼克	米	1	200.00	0	
6	进口多楔带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根	1	723.00	0	
7	摩擦轮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656.67	0	
8	压紧轮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789.67	0	

9	主驱动链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根	1	2796.67	0	
10	扶手带驱动链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根	1	1976.33	0	
11	电磁制动器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2500.00	0	
12	进口相序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1180.00	0	
13	接触器	富士、D40	只	1	3979.67	0	
14	接触器	富士、D30	只	1	663.00	0	
15	齿轮油	美孚 460(电梯专 用)	桶	1	1013.33	0	
16	梯级缺失光电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910.00	0	
17	测速光电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只	1	933.33	0	
18	人行道主板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块	1	9866.67	0	
19	人行道副板	迅达 9500、快速 JES352	块	1	4666.67	0	
20	电动机大修		台	1	4866.67	0	含辅材
21	减速箱大修		台	1	7433.33	0	含辅材
22	驱动主轴维修		台	1	15466.67	0	含辅材
23	扶手带驱动轴维修		台	1	6400.00	0	含辅材
24	变频器	安川、西威	台	1	16800.00	0	
合计(含税 13%)							
3、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电梯维保常用配件清单报价(垂直电梯)							
序号	配件名称	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分项控制价	金额	备注
1	磁感应器	迅达、disengage	只	1	1033.33	0	
2	厅轿门	通用	扇	1	3666.67	0	
3	厅外按钮显示板	迅达 3300	块	1	2126.67	0	
4	轿内楼层显示板	迅达 3300	块	1	2593.33	0	
5	通讯护展板	迅达 3300	块	1	3090.00	0	
6	门机板	三菱 P231701B	块	1	6223.33	0	
7	门机	三菱、YTJ031	台	1	5300.00	0	
8	门机变频器	松下、AAD	台	1	4720.00	0	

9	光幕	微科	套	1	1693.33	0	
10	光幕	迅达	套	1	3233.33	0	
11	二合一光幕	东芝、三菱	套	1	5466.67	0	
	抱闸线圈	东芝	套	1	14126.67	0	
12	抱闸制动器	三菱 P101041A	台	1	4760.00	0	
13	抱闸制动器	广日 ZX16A	台	1	7000.00	0	
14	开关电源	德力西	只	1	1033.33	0	
15	门地坎	三菱 60	个	1	4266.67	0	
16	编码器	三菱、东芝 A-ZKD-20	只	1	3886.67	0	
17	编码器	迅达 AGCS1200	只	1	3800.00	0	
18	电动机修理		台	1	5860.00	0	含材料
19	变速箱修理		台	1	7526.67	0	含材料
20	主驱动板	三菱	块	1	10433.33	0	
21	主驱动板	迅达	块	1	10266.67	0	
22	变频器控制板	迅达 3300	块	1	3360.00	0	
23	变频器	安川、西威	台	1	13496.67	0	
24	钢丝绳	天津全友、 ϕ 13mm	米	1	70.67	0	
25	限速器试验费		台	1	170.00	0	
26	125%制动试验		台	1	873.33	0	
27	抱闸清洗		台	1	610.00	0	
合计（含税 13%）							
一、二总计（含税 13%）：							
合同期内维修更换配件执行以上单价，据实结算。							

二、第____轮报价

项目名称： 百大合家福公司合肥区域 2023-2024 两年度电梯维保服务（三次）

项目编号： 2023BTFWZ00755

投标人名称	
谈判范围	全部
最终投标报价 (详见备注说明)	人民币大写： _____
服务期限	
备注说明	
评审小组签字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本页报价表由投标人在接到报价通知后依据谈判情况填写，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

三、投标函

致：**安徽百大合家福连锁超市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谈判文件，我方承诺如下：

1. 经踏勘项目现场和研究上述谈判文件的谈判须知、合同条款、招标人要求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接受上述文件要求。我方承诺按本谈判文件、合同条款和招标人要求承担上述项目的全部内容。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谈判文件，包括谈判文件的补疑、澄清、变更或补充（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谈判文件，并对谈判文件各项条款（包括谈判时间）、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且我方自愿放弃针对上述各项条款提出异议的权利。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谈判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和代理费用。按本次谈判文件规定及最终投标报价承诺提供服务。

4. 我方根据本次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你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同意按你方要求在谈判规定时间内向你方提供与其谈判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投标文件可被你方拒绝。

6. 我方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谈判。

7. 我方同意谈判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服务期限。

8. 我方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9.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10. 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以及谈判文件、谈判文件澄清、修改、补充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11. 我方不存在谈判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2.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补充说明事项（如有）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 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谈判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谈判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投标文件、参与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谈判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
2.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授权书，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号码： _____
_____系 _____（投标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六、投标业绩

(一) 业绩表

(格式仅供参考)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业绩合同甲方 及联系电话	备注
投标人初审业绩 (资格门槛业绩)					
1					

(二) 业绩证明材料

(建议与上述“(一)业绩表”填写的业绩一一对应)

七、投标人（或供应商）股权结构说明书

_____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
规成立的（企业性质）_____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_万元，
公司股东出资比例和出资额如下：

1. 股东：_____，出资比例：_____%，出资额：_____万元；
2. 股东：_____，出资比例：_____%，出资额：_____万元；
3. 股东：_____，出资比例：_____%，出资额：_____万元；
-

公司总经理（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本公司对上述说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或
中标候选）资格，我方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按照第四章评审方法和标准放置的其他资料。

第七章 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操作规程（试行）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交易行为，提高交易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委托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自主交易平台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框架协议、比选、直接发包、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资格审查等方式代理的交易项目，采用竞价方式交易的项目另行规定。

第三条 本规程所指的电子交易，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电子交易系统（简称“电子交易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交易活动。

第四条 本规程所指的招标文件，是指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采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框架协议、比选、直接发包、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资格审查等方式，根据交易项目的特点和招标人（采购人）的实际需求制定的规范性文件。

本规程所指的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供应商）应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响应性文件。

第五条 电子交易系统是交易活动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交易活动的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要具备在线完成交易活动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交易活动数据信息的功能，并为交易活动监督部门实施监督提供所需的信息。

第六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负责电子交易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七条 电子交易各方主体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通过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操作。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供应商）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

第八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在交易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交易

项目采取电子交易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九条 交易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条 投标人（供应商）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澄清、修改、更正或补疑等文件应由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投标人（供应商）应及时查阅相关信息。

第十二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应允许投标人（供应商）离线制作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三条 投标人（供应商）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供应商）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四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五条 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供应商）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交易。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指定地点或线上进行演示、答辩、谈判等情形的，投标人（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或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

第十六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或 U 盘作为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措施，并且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并成功递交，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或 U 盘中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进行。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或 U 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拒绝导入。

第十七条 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织评审，评审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并对评审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多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八条 评审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供应商），投标人（供应商）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审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问询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供应商）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

第十九条 招标人（采购人）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如有）、中标（成交）结果。

第二十条 招标人（采购人）确定中标人（成交供应商）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成交供应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一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四）其他无法保证交易活动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二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交易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交易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交易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交易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供应商）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采购人）或代理机

构应当尽快恢复交易程序，向投标人（供应商）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发出；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三条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出现第二十一条规定的意外情形时，如部分投标人（供应商）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系统恢复后，允许投标人（供应商）继续解密，解密时限重新计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外出现上述情况的，系统恢复后，除原已解密文件无法恢复外，将不再允许未解密的投标人（供应商）进行解密。

第二十四条 本规程由安徽公共资源交易集团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试行，有效期 1 年。